

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-各項獎學金申請辦法

※詳細申請辦法與表格請向教務處索取或逕自本校網站下載(<http://www.cyivs.cy.edu.tw>)

項次	名稱	申請條件及證明文件	名額 / 金額	校內申請截止日期
1	九華山地藏 庵清寒助學	1.設籍嘉義市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邊緣戶、弱勢及無經濟能力家庭之學生。 2.可由導師證明學生家境狀況確實清寒。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11 日止
2	新北市原住 民獎學金	1.設籍新北市滿 6 個月以上，具原住民身分者。 2.學業成績 75 分以上，或持低收證明之學業成績 60 分以上，並無記過處分。	每名 10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止
3	宜蘭縣清寒 優秀獎學金	1. 設籍宜蘭縣之低收、身心障礙及一般優秀學生。 2. 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，無申誡(警告)以上懲處之成績證明。	每名 3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止
4	基隆市清寒 優秀獎學金	1. 設籍基隆市 6 個月以上，清寒優秀學生。 2. 前學年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、體育 70 以上、各科 65 分以上。 3. 檢附在學證明、清寒證明、戶口名簿、未得其他獎學金及公費待遇證明。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止
5	臺灣日立空	1. 就讀冷凍空調科高二及高三清寒優秀學生。	每名 10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

	調獎學金	2. 具前學期成績前 3 名，前 3 名若無清寒學生，以第 1 名學生優先錄取。		30 日止
6	鈇象電子獎 助學金	1.成績單影本：前學期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，未有記過處分。 2.相關證明文件：如家庭確實清寒或遭遇特殊變故。 3.家境清寒之技藝優良選手，可由科主任推薦。 * 家庭如遇特殊變故，可由導師專案申請，成績不列考量。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
7	陳永杰獎助 學金	1.成績單影本：前學期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，未有記過處分。 2.相關證明文件：如家庭確實清寒或遭遇特殊變故。 3.家境清寒之技藝優良選手，可由科主任推薦。 * 家庭如遇特殊變故，可由導師專案申請，成績不列考量。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
8	紀念林來有 女士清寒助 學金	1.成績單影本：前學期學業成績 60 分以上，日常生活綜合表現達 6 個燈以上， 且無小過以上之處分。 2.相關證明文件 (1)清寒證明：鄉鎮區公所低收證明、清寒證明、免稅證明。 (2)父母或監護人具非自願性失業證明。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

		<p>(3)父母或監護人持重病證明或領有殘障手冊。</p> <p>(4)父母或監護人雙亡，隔代養育、單親，或導師證明困境。</p>		
9	紀念韋坤煌 校友獎助學 金	<p>1.成績單影本：前學期學業成績 60 分以上，日常生活綜合表現達 6 個燈以上，且無小過以上之處分。</p> <p>2.相關證明文件</p> <p>(1)清寒證明：鄉鎮區公所低收證明、清寒證明、免稅證明。</p> <p>(2)父母或監護人具非自願性失業證明。</p> <p>(3)父母或監護人持重病證明或領有殘障手冊。</p> <p>(4)父母或監護人雙亡，隔代養育、單親，或導師證明困境。</p>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
10	賑災基金會 助學金	<p>1.因蘇迪勒颱風受災之低收入戶或弱勢家庭之就學子女。</p> <p>2.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之天然災害區受災家庭證明 1 份。</p> <p>3.低收證明，或非低收入戶，但已列入政府中低收入兒少扶助之證明。</p> <p>4.戶口名簿影本、在學證明、印領清冊、未享公費補助之切結書，均各 1 份。</p>	每名 10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5 日止
11	嘉義縣清寒	<p>1.設籍嘉義縣高二及高三生，家境清寒，成績符合標準，未享其他公費補助。</p>	每名 1600 元	即日起至 10

	優秀獎學金	<p>2.前學期<u>成績總平均 80 分以上</u>，體育成績 70 分以上。</p> <p>3.持鄉(鎮、市)公所出具<u>低收、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者</u>，並檢附戶口名簿。</p> <p>4.<u>或由導師證明家庭遭遇變故、家庭生活困難</u>，負擔學生費用有困難者。</p>		月 8 日止
12	雲林縣清寒 優秀獎學金	<p>1.設籍雲林縣滿 6 個月以上，清寒優秀學生，並未享其他公設獎學金。</p> <p>2.前學期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，體育成績 70 分以上。</p> <p>3.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，或經導師證明家境確有困難者。</p>	每名 2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8 日止
13	建大文教基 金會獎學金	<p>1.<u>設籍雲林縣 1 年以上之優秀清寒學生</u>，未享有公費或其他獎學金者。</p> <p>2.前一學年(上、下學期)<u>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</u>，操行表現良好。</p> <p>3.持鄉(鎮市)公所出具低收入戶證明，或經導師證明家境清寒。</p>	每名 10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8 日止
14	嘉義市清寒 優秀獎學金	<p>1.設籍嘉義市 6 個月以上家境清寒子女，成績優秀，並未享公費或獎學金補助者。</p> <p>2.前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在 80 分以上，未有曠課、未有記過。</p> <p>3.持有低收入戶證明並成績優秀者，優先錄取。</p>	每名 3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12 日止
15	臺中市清寒 優秀獎學金	<p>1.持有區公所出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。</p> <p>2.或由導師證明家境清寒，或家庭遭遇變故，生活陷於困難者。</p>	每名 2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12 日止

		3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80 分以上，無不及格科目。		
16	陽光社福獎 助學金	1.申請對象為顏面損傷或重大燒傷者之子女。 2.申請類別：特殊才藝優秀獎學金、優秀獎學金、升學獎學金、助學金、陽光子女助學金五類。 3.應備文件：本會申請書、成績單、自傳、損傷證明文件、戶籍謄本。		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止
17	心臟病童獎 學金	1.須於本基金會合約醫院(www.ccft.org.tw)接收心臟外科手術，或內科心導管治療的學生。 2.前學年(上、下學期)學業成績優良，無任何學科不及格。 3.填寫申請表、醫師診斷證明、前學年成績單、身份證、作文(積極正向思考的力量)。	每名 4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止
18	信東生技癩 癩獎助學金	1.前一學年(上、下學期)學業成績 70 分以上。 2.未領有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。 3.申請表、成績單、癩癩日誌、醫師證明表、自傳、病友團體推薦函、在學證明。	每名 30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
19	中華電信方	1.前一學年(上、下學期)學業成績總平均 80 分以上，且無不及格科目。	每名 10000 元	即日起至 10

	賢齊先生獎 學金	<p>2.持有低收入戶或村里長證明家庭清寒。</p> <p>3.填寫申請表、成績單、自傳、在學證明、清寒證明、教師推薦表格、社團服務。</p>		月 2 日止
20	單親清寒獎 助學金	<p>1.前一學年(上、下學期)學業成績總平均 75 分以上之成績單。</p> <p>2.全戶戶籍謄本(正本)，一戶僅限一名申請</p> <p>3.在學證明(學生證正反影本，須蓋本學期註冊章)</p> <p>4.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。</p> <p>5.申請者須為單身</p>	每名 4500 元	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止
21	白曉燕文教 基金會	<p>1.獎勵對象：警察機關編制內現職員工之子女。</p> <p>2.獎助對象：因公殉職、殘廢、受重傷之警察機關編制內員工之子女。</p> <p>3.學業平均：獎勵對象須 80 分以上/獎助對象須 60 分以上，每科均及格。</p> <p>4.未領學校或其他單位機構之獎學金。</p>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8 日止
22	康氏宗親會 獎助學金	<p>1.康氏宗親及其直系親屬得申請之(不限會員，但以會員優先)。</p> <p>2.優秀獎學金：學年成績 85 以上，每科及格。</p>	每名 8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23 日止

		3.清寒獎學金：持有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，或社會局證明家庭突遭變故須協助。		
23	南投縣政府 獎學金	1.設籍南投縣優秀學生。 2.學校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。 3.附繳申請書、戶籍謄本、成績單及學生證影本。 4.如為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學生(或家長)，可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	每名 2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20 止
24	臺南市政府 獎學金	1.設籍台南市 6 個月以上。 2.前一學期學業平均 75 分以上，未有曠課、且未受記過處分。 3.戶口名簿(具申請人完整記事)影本	每名 3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20 止
25	高雄市政府 獎學金	1.設籍高雄市 6 個月以上。 2.持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學生 3.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，且未受警告以上懲處	每名 2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20 止
26	中華民國腦 麻協會獎學 金	1.對象：高中職二、三年級學生 2.前一學年成績總平均 70 分以上，操行平均 70 分以上，無小過處分 3.中華民國腦麻協會會員或會員子女為腦麻患者並在學者，即可提出。	每名 3000 元	即日起至 10 月 20 止

27	嘉義市溫蘋 社福慈善基 金會	1.高中職生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 75 分以上，且品行優良。 2.家境清寒(持低收證明或持清寒證明)，並未享受其他公費補助者。 3.無低收證明者，可陳述家境現況，由導師簡述簽章證明。	每名 5000 元	即日起至 11 月 13 止
28	臺灣漁業經 濟發展協會	1.父、母中其一，具漁會會員資格，就讀高中職的原住民學生。 2.高中職學年學業成績 75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。 3.填寫申請書及應備文件(戶籍謄本、學生證影本、漁會會員證明或原住民身分)	每名 10000	即日起至 11 月 20 止